

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传票

案号	(2025)苏05破申39号
案由	申请破产重整
被传唤人	观致汽车有限公司
住所	常熟经济开发区通达路1号
传唤事由	听证
应到时间	2026年1月15日9:30
应到处所	518法庭

- 注意事项:
- 1. 被传唤人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准时到达应到处所;
 - 2. 本传票由被传唤人携带来院报到;
 - 3. 被传唤人收到传票后, 应在送达回证上签名或者盖章;
 - 4. 承办法官/法官助理: 刘钰

书记员: 白佳敏

联系电话: 0512-68552076、68552095

联系地址: 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488号

